

股票代码：600895

股票简称：张江高科

编号：临 2024-005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6 名，实际参加董事 6 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全体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进行在建工程资产划转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上海集芯云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集芯云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6,013 万元。

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拟以 2024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上海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园 3-4 项目在建工程资产及其对应负债按照账面净值有偿划转至集芯云公司，与划转项目相关的员工也根据相关政策一并转入集芯云公司。预计此次划转资产的账面净值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划转资产先用于认缴注册资本，其余作为企业资本公积。上述资产的最终划转金额以及人员名单以划转实施结果为准。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办理本次划转具体事宜。

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思锐置业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部分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思锐置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 10 街坊 25/6 丘地块（即张江中区 C-6-7 地块在建项目）通过上海联合

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进行公开挂牌，挂牌价格以经上海市浦东新区国资委备案的评估价格为基础，为人民币 18,028.60 万元。

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6 日